

以下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為載入本文件而編製的報告全文。

香港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引言

吾等已審閱第IB-2至IB-44頁所載的中期財務資料，包括金嗓子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為「**貴集團**」）截至2014年9月30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九個月期間的相關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表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報告須按照其相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貴公司董事負責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本中期財務資料。吾等的責任乃根據吾等的審閱對本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吾等之報告乃根據受聘之協定條款僅向閣下全體匯報，而不作任何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負上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包括詢問（主要對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之人士），以及採納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的審核，故無法令吾等確保吾等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吾等的審閱工作（就本報告而言並不構成一項審核），並沒有任何引起吾等注意的事情導致吾等相信本中期財務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並非根據下文第II節附註2.1所載的呈列基準編製。

此致
金嗓子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執業會計師

〔日期〕

附錄 — B

中期財務資料

I. 中期財務資料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9月30日	截至9月30日
		止九個月	止九個月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益	5	322,631	437,368
銷售成本		(115,500)	(129,269)
毛利		207,131	308,099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10,527	14,202
銷售及分銷開支		(155,376)	(165,081)
行政開支		(35,932)	(36,621)
其他開支		(5,245)	(4,227)
財務成本	7	(3,873)	(9,976)
除稅前溢利	6	17,232	106,396
所得稅開支	10	(6,837)	(22,000)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u>10,395</u>	<u>84,396</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0,395	84,554
非控股權益		—	(158)
		<u>10,395</u>	<u>84,396</u>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13	不適用	不適用

有關截至2013年及2014年9月30日的股息詳情於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2披露。

附錄 — B

中期財務資料

合併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43,360	42,190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墊付款項		4,508	720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5	22,369	21,91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510	471
遞延稅項資產	25	10,371	11,765
非流動資產總值		81,118	77,063
流動資產			
存貨	16	48,319	51,30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7	300,996	268,50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13,704	43,302
可供出售投資	19	1,084	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145,505	97,362
		509,608	460,555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合資產	29	–	64,227
流動資產總值		509,608	524,782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1	19,204	19,36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2	146,567	157,413
計息銀行借貸	23	108,000	153,753
應付稅項		23,640	29,746
政府補助	24	310	310
應付股息		121,756	17,720
		419,477	378,310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直接有關的負債	29	–	14,412
流動負債總額		419,477	392,722
流動資產淨值		90,131	132,06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2	1,307	1,619
政府補助	24	2,929	2,696
非流動負債總額		4,236	4,315
資產淨值		167,013	204,808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6	–	–
儲備	27	167,013	204,808
		167,013	204,278
非控股權益		–	530
權益總額		167,013	204,808

附錄 — B

中期財務資料

合併權益變動表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及其他 盈餘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1月1日	-	39,217	78,534	(24)	49,286	167,013	-	167,013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84,554	84,554	(158)	84,396	
收購附屬公司 (附註28)	-	-	-	-	-	-	688	688	
已宣派股息	-	-	-	-	(47,289)	(47,289)	-	(47,289)	
於2014年9月30日 (未經審核)	-	39,217	78,534	(24)	86,551	204,278	530	204,808	
於2013年1月1日	-	39,217	78,534	(24)	316,604	434,331	-	434,331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10,395	10,395	-	10,395	
已宣派股息	-	-	-	-	(78,165)	(78,165)	-	(78,165)	
於2013年9月30日 (未經審核)	-	39,217	78,534	(24)	248,834	366,561	-	366,561	

* 該等儲備賬包括於2014年9月30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的合併儲備人民幣204,278,000元。

附錄 — B

中期財務資料

合併現金流表

	附註	截至9月30日	截至9月30日
		止九個月	止九個月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17,232	106,396
就以下各項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	6,286	6,650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6	452	452
確認政府補助		(134)	(23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6	4	89
來自可供出售投資的投資收入	5	(1,066)	(773)
廉價購買附屬公司的收益	28	—	(3,442)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6	—	1,672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減值	6	—	739
無形資產減值	6	—	164
銀行利息收入	5	(662)	(628)
財務成本	7	3,873	9,976
政府提供低息貸款		(224)	(303)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6	421	9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6	3,662	148
		29,844	120,91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少		164,392	32,96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59,620)	(30,467)
存貨減少／(增加)		14,394	(4,796)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5,521)	(2,01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27,813	(19,722)
經營產生的現金		161,302	96,880
已收利息		662	628
已付利息		(3,649)	(9,674)
已付所得稅		(7,531)	(17,288)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50,784	70,546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在建工程		(17,801)	(2,665)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503,000)	(251,000)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344,066	252,77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63
收購附屬公司	28	—	(8,951)
償還關聯方貸款		53,250	—
收取政府補助		660	—
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	(1,29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22,825)	(11,077)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償還銀行貸款		(54,500)	(207,330)
新銀行貸款		110,000	253,083
向股東派付的股息		(90,484)	(151,325)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34,984)	(105,57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減少淨額		(7,025)	(46,103)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5,702	145,505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8,677	99,4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98,677	97,362
出售組合應佔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	—	2,040
現金流表中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8,677	99,402

貴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u>附註</u>	<u>於9月30日</u>
		<u>2014年</u>
		<u>人民幣千元</u>
		<u>(未經審核)</u>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股本	26	—
儲備		—
權益總額		—

II.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公司資料

貴公司為一間於2014年9月2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貴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貴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於有關期間，貴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藥品、保健食品及其他產品。

貴公司及貴集團現時旗下的附屬公司已進行重組，詳情載於文件「歷史與發展」一節「重組」一段。

於本報告日期，貴公司於其附屬公司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所有該等附屬公司均為私人有限責任公司（倘於香港以外地方註冊成立，則具有與於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大致相若的特徵），詳情載列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地點 及日期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的面值	貴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金嗓子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附註(a))	香港 2012年4月23日	1港元	100%	—	投資控股
廣西金嗓子投資諮詢有限公司 (附註(c), (d))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中國內地 2014年11月27日	人民幣1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廣西金嗓子有限責任公司 (「廣西金嗓子」) (附註(b), (d))	中國／中國內地 1998年9月18日	人民幣30,000,000元	—	100%	生產和銷售藥品 及保健品
廣西金嗓子保健品有限公司 (附註(b), (d))	中國／中國內地 2001年9月26日	人民幣21,000,000元	—	100%	生產和銷售藥品 及保健品
廣西金嗓子醫藥有限公司 (「金嗓子醫藥」) (附註(b), (d))	中國／中國內地 2004年11月11日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藥品及保健品 貿易

附錄 — B

中期財務資料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地點 及日期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的面值	貴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廣西金嗓子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金嗓子藥業」) (附註(b), (d))	中國／中國內地 2006年12月21日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生產和銷售藥品 及保健品

附註：

- (a) 此實體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法定財務報表乃由在香港註冊的執業會計師彭陳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 (b) 該等實體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法定財務報表由中國註冊執業會計師廣西天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核。
- (c) 此實體並無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因其於2014年註冊成立。
- (d) 由於該等公司並無註冊任何正式英文名稱，故其英文名稱乃由 貴公司的管理層竭盡所能直譯其中文名稱得來。

2.1 呈列基準

根據於文件「歷史與發展」一節「重組」一段中詳述的重組， 貴公司於2014年12月25日成為現時組成 貴集團旗下的各公司的控股公司。由於重組僅涉及在一家現存公司之上加入新的控股實體，並無導致任何經濟實質轉變，故於有關期間的財務資料已採用權益結合法呈列並視現存公司為延續經營實體。

因此，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乃按猶如現有集團架構於有關期間整個期間一直存在的方式編製。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9月30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呈現現時組成 貴集團旗下的各公司的資產及負債，猶如現有集團架構於該等日期經已存在。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及結餘已於合併賬目時對銷。

2.2 編製基準

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貴集團於編製截至2013年及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整個期間的中期財務資料時，已提早採納所有自2014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相關過渡條文。誠如附註2.4進一步所述，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按賬面值及公允值減銷售成本（以較低者為準）列賬。

中期財務資料已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未計及已按公允值計量的可供出售投資）。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已湊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貴集團於編製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時並無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 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2011年）（修訂本）	投資實體：合併豁免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方法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規管遞延賬目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動議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澄清可接受的折舊及攤銷方法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²
2010年至2012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¹
2011年至2013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¹
2012年至2014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²

¹ 於2014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1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實體，適用於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財務報表，因此不適用於 貴集團

貴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中期財務資料造成重大影響，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除外。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一個新的五步模式，將應用於自客戶合約產生的收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就交換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為計量及確認收益提供更加結構化的方法。該準則亦引入廣泛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包括分拆收益總額，關於履行責任、不同期間之間合約資產及負債賬目結餘的變動以及主要判斷及估計的資料。該準則將取代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項下所有現時收益確認的規定。 貴集團預期於2017年1月1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目前正評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由 貴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 貴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所得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 貴集團獲賦予現有能力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 貴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 貴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附錄 — B

中期財務資料

(c) 貴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業績乃以已收及應收股息為限計入 貴公司的損益。 貴公司於並非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的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乃採用收購法入賬。轉讓代價乃以收購日期的公允值計量，該公允值為 貴集團轉讓的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值、 貴集團向被收購方的前擁有人所承擔的負債，及 貴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的股本權益的總和。就各業務合併而言， 貴集團選擇是否以公允值或被於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即於被收購方中賦予持有人在清盤時按比例分佔其資產淨值的現有所有權權益）。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均按公允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當 貴集團收購業務時，須根據合約條款、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對所承擔的金融資產及負債進行評估，以適當分類及確認，包括將嵌入式衍生工具與被收購方的主合約分開。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的股本權益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值重新計量，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收購方將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值確認。倘或然代價被分類為一項屬於金融工具的資產或負債，且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範疇，則按公允值計量，公允值的變動於損益確認或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的變動。倘或然代價不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範疇，則按照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倘將或然代價分類為權益，則毋須重新計量，後續結算於權益中入賬。

商譽按成本進行初步計量，即已轉讓代價、非控股權益的確認金額及 貴集團先前所持於被收購方的任何股本權益公允值總額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倘此代價及其他項目的總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允值，則於重新評估後的差額會於損益確認為廉價購買的收益。

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每年就減值進行檢討，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出現減值跡象，則進行更為頻密的檢討。 貴集團會對12月31日的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中購入的商譽由收購日期起被分配到預期將從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 貴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不論 貴集團的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被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按對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可收回金額進行的評估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隨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已被分配到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該單位的某部分業務被出售，則於釐定出售業務的收益或虧損時，與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將包括在該業務的賬面值內。在此情況下出售的商譽將以出售業務和保留的現金產生單位部分相對價值為基礎作計量。

公允值計量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期末按公允值對其可供出售投資計量。公允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允值計量乃根據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該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進行，或在無主要市場的情況下，則於對該資產或負債最具優勢的市場進行。主要市場或最具優勢市場須為貴集團可進入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值乃使用市場參與者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採用的假設計量，即假設市場參與者按照符合彼等最佳經濟利益行事計量。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計量須計及市場參與者透過將資產發揮最高價值達致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資產銷售予其他可以將資產發揮最高價值達致最佳用途的市場參與者而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貴集團採納適用於不同情況且具備充分數據以供計量公允值的估值方法，以盡量利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所有載於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的資產及負債乃基於對公允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數據按下文所述的公允值等級分類：

- 第一級 — 基於同類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 — 基於對公允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最低級別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 第三級 — 基於對公允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不可觀察最低級別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貴集團透過於各報告期期末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允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數據）確定是否發生不同等級轉移。

非金融資產減值

當有跡象表明存在減值，或當需要對資產（不包括存貨、遞延稅項資產、金融資產及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時，則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計算，並按個別資產釐定，除非資產不會產生在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合的現金流入，在該情況下按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乃按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稅前貼現率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的評估及該資產的特有風險。減值虧損於其於與減值資產的功能一致的相關開支類別發生期間的損益內扣除。

於各報告期期末評估是否有跡象表明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復存在或可能已減少。倘有此跡象存在，則估計可收回金額。先前確認的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僅於釐定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時撥回，該金額不得高於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減值虧損的撥回於其發生期間計入損益。

關聯方

符合下列條件的一方被視為 貴集團的關聯方：

- (a) 該方為個人或其直系親屬，而該個人
 - (i) 對 貴集團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 貴集團擁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 貴集團或 貴集團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

或

- (b) 該方為符合下列任何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及 貴集團屬於同一集團成員；
 - (ii) 其中一個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
 - (iii) 該實體及 貴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合資公司；
 - (iv) 其中一個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資公司，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乃為 貴集團或其關連實體的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及
 - (vii) (a)(i)所述人士對該實體擁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入賬。當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被分類為持作出售時或屬於被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的一部分時，則該項目不計提折舊，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入賬（進一步詳情載於「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的會計政策）。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將資產達致作擬定用途的運作狀況及地點，以實現其預定用途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投入運作後所產生的費用，如維修及保養費等，一般在費用產生的期間內自損益扣除。倘能符合確認條件，重大檢查的開支可於資產賬面值予以資本化作為代替。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主要部分須分期替換， 貴集團會確認該等部分為有特定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並對其相應作出折舊。

折舊以直線法按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其成本值或估值至剩餘價值計算。就此而言的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4.75%
機器及設備.....	9.50%
電腦及辦公室設備.....	19.00%
汽車.....	23.75%

當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各有不同，此項目的成本將按合理基礎於各部分分配，而每部分將單獨計提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於各財政年度末進行至少一次檢討及調整（倘適用）。

附錄 — B

中期財務資料

當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任何首次獲確認的重大部分）獲出售或經其使用或出售而估計於日後不再有經濟效益時，將取消確認。於資產取消確認的年度在損益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報廢的收益或虧損，乃有關資產的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

在建工程指建設中或待安裝的樓宇、機器及設備、電腦及辦公室設備，以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不計折舊）入賬。成本包括構建成本。在建工程會於完工且可使用時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

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合

倘出售組合的賬面值主要透過出售交易而非透過持續使用予以收回，則其分類為持作出售。如屬此情況，資產或出售組合須於現況下可供即時出售，惟僅須符合出售該資產或出售組合的一般及慣常條款且可出售的機會相當高。分類為出售組合的子公司名下所有資產及負債均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而不論貴集團於出售后會否保留其前子公司的非控股權益。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合（投資物業及金融資產除外）乃按其賬面值及公允值的較低者扣減銷售成本計量。分類為持作出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不予折舊或攤銷。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個別收購的無形資產於首次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的成本乃該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乃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其後，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於可使用經濟年期內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減值時作出減值評估。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年結日作檢討。

研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均於產生時自損益扣除。

經營租賃

凡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仍歸於出租人的租約，均列為經營租賃。當貴集團為出租人時，貴集團於經營租賃下租出的資產包括在非流動資產內，於經營租賃下的應收租金以直線法按租期計入損益內。當貴集團為承租人時，於經營租賃下的應付租金以直線法按租期於損益扣除。

經營租賃下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初步按成本列賬，其後在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次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次確認時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投資（倘適用）。金融資產在初次確認時都以公允值加上收購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計量。

所有一般金融資產買賣概於交易日（即貴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當日）予以確認。一般買賣乃指按照一般市場規定或慣例在一定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根據以下分類進行：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而並無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始計量後，該等資產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扣除任何減值撥備按已攤銷成本計量。計算攤銷成本時會考慮收購所產生的任何折讓或溢價，亦包括構成實際利率法不可缺少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中。貸款及應收款項的減值產生的虧損分別於損益中的財務成本及其他開支確認。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乃上市及非上市權益投資及債務證券中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分類為可供出售的權益投資為並非分類為持作買賣或指定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權益投資。該等類別的債務證券為持有期限不確定、可隨時根據流動資金需要或根據市場狀況變化而出售的債務證券。

於初次確認後，可供出售金融投資其後按公允值計量，而未變現收益或虧損則於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中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直至該投資被取消確認（此時累計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的其他收入內確認），或直至該投資被釐定為出現減值（此時累計收益或虧損從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收益或虧損內）。持有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所賺取的利息及股息分別列作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並根據下文「收入確認」所載政策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

倘因(a)對該投資合理公允值估計的波動幅度過大或(b)範圍內多項估計的可能性於估計公允值時無法合理評估及使用而無法可靠計量非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允值，則有關投資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賬。

貴集團評估於短期內出售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能力及意圖是否仍然合適。倘市場交投淡靜，貴集團因而無法買賣有關金融資產，倘管理層有意並有能力於可見將來持有該等資產，或持有至到期日，則貴集團可選擇將該等金融資產重新分類，惟此情況並不常見。

就從可供出售類別重新分類的金融資產而言，於有關重新分類當日的公允值賬面值成為其新攤銷成本，而該項資產過往已於權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以實際利率按資產餘下可使用年期攤銷。新攤銷成本與到期金額之間的任何差額同樣以實際利率按資產餘下可使用年期攤銷。倘該項資產其後被釐定為出現減值，則於權益中所載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倘適用））於下列情況下通常將被取消確認（即自貴集團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刪除）：

- 收取該資產現金流的權利屆滿；或
- 貴集團已根據「轉付」安排在並無重大延遲的情況下向第三方全數轉讓收取該資產現金流的權利或全數承擔支付已收現金流的責任；及(a) 貴集團將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或(b) 貴集團既無轉讓亦無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附錄 — B

中期財務資料

倘 貴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資產所得現金流的權利，或已訂立轉付安排，其將評估其是否保留該資產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及保留的程度。當 貴集團既不轉讓亦不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不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貴集團繼續確認已轉讓的資產，惟 貴集團須持續參與該項資產。於此情況下， 貴集團亦確認一項相關負債。該已轉讓的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 貴集團所保留的權利和責任的基準計量。

持續參與指 貴集團就已轉讓的資產作出的保證，已轉讓的資產乃以該項資產的原賬面值與 貴集團可能須償還的代價金額上限（以較低者為準）計算。

金融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 貴集團評估有否任何客觀證據顯示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倘於初次確認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對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所造成的影響能夠可靠地估計時，則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會被視作減值。減值跡象可包括一名或一組債務人正面臨重大經濟困難、違約或未能償還利息或本金、彼等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得到的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數目變動或出現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就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 貴集團首先會按個別基準就個別屬重大的金融資產或按組合基準就個別不屬重大的金融資產，個別評估有否客觀減值跡象。倘 貴集團認定按個別基準經評估的金融資產（無論重大與否）並無客觀跡象顯示出現減值，則該項資產會歸入一組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性的金融資產內，並共同評估該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經個別評估減值的資產，其減值虧損會予以確認或繼續確認，而不會納入綜合減值評估之內。

任何識別出減值虧損金額按該項資產的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現值兩者間的差額計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乃按金融資產原來的實際利率（即初次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得出。

該資產的賬面值可以通過使用撥備賬減少，而虧損於損益內確認。利息收入於減少後的賬面值中持續產生，且採用計量減值虧損時用以折現未來現金流量的利率累計。倘日後不可能收回，而所有抵押品已兌現或已轉讓予 貴集團，則撇銷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任何相關撥備。

倘因減值確認後發生的事件導致於隨後期間的估計減值虧損的金額增加或減少，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可透過調整撥備賬予以增加或減少。倘於隨後收回未來撇銷，該項收回將計入損益中的其他開支。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就可供出售金融投資而言，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投資或一組投資出現減值。

倘一項可供出售資產出現減值，其成本值（扣除任何主要付款及攤銷）與其現行公允值的差額，在扣減以往於損益中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後會自其他全面收益剔除，並於損益中確認。

就分類為可供出售的權益投資而言，客觀證據包括一項投資的公允值大幅下降或持續下降，以至低於其成本值。評估是否屬於「重大」時，乃與該項投資的原成本比較，而評估是否屬於「持續」時，則以公允值低於其原成本為時長短為據。若有證據顯示出現減值，則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當時公允值的差額

計量，減過往就該項投資於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自其他全面收益中剔除，並於損益中確認。分類為可供出售的權益投資的減值虧損不會透過損益撥回。減值後公允值的增幅乃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釐定何謂「重大」或「持續」須作出判斷。於作出此判斷時，貴集團評估(其中包括的因素)一項投資的公允值低於其成本的持續時間及程度。

就分類為可供出售的債務工具而言，則會根據與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相同的標準進行減值評估。然而，減值金額乃屬累積虧損，按攤銷成本與現時公允值之間的差額，減過往就該項投資於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量。未來利息收入繼續按該項資產減少後的賬面值、採用計量減值虧損時用以折現未來現金流量的利率計算。利息收入乃作為其他收入的一部分列賬。倘債務工具的公允值的後續增幅客觀地與其減值虧損於損益確認後發生的事件相關，則該工具的減值虧損可以透過損益撥回。

金融負債

首次確認及計量

首次確認時，金融負債分類為貸款及借貸(倘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值確認，而如屬貸款及借貸，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貴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計息銀行借貸。

貸款及借貸的後續計量

貸款及借貸的後續計量方式如下：

於首次確認後，計息銀行貸款及借貸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惟貼現的影響輕微，而在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在取消確認負債時及於按實際利率進行攤銷過程中，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計算攤銷成本時將計及收購時的任何折讓或溢價，以及組成實際利率不可缺少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的財務成本。

取消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項下責任已解除、取消或屆滿，即會取消確認金融負債。

倘一項現有金融負債被來自同一貸款方而大部分條款不同的另一項金融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被大幅修改，則該項置換或修改視作取消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而相關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倘目前存在一項可強制執行的合法權利以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按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還負債的情況下，方會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並於財務狀況表中呈列淨額。

附錄 — B

中期財務資料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入賬。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計算，而在製品及產成品的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適當比例的間接費用。可變現淨值乃根據估計售價減任何完工及出售時的估計成本。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可兌換為確定數額現金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價值波動風險不高，且於取得時通常為三個月內到期），屬於 貴集團現金管理的不可缺少部分。

財務狀況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現金存款（包括無用途限制的定期存款）。

撥備

因過往事件產生現時債務（法定或推定），而未來可能需要資源流出以償還債務，且該債務所涉金額能可靠估計時，則確認撥備。

倘折現影響重大，則已確認的撥備金額為報告期末預期的償還債務所需的未來開支現值。隨時間流逝而增加的折現現值金額於損益內列為財務費用。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有關在損益以外確認的項目的所得稅乃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自稅務機關退回或向稅務機關支付的金額，並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頒佈的稅率（及税法）計量，並經考慮 貴集團經營所在地適用的詮釋及常規。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於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財務報告所列賬面值兩者間的所有暫時差額計提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負債乃因首次確認一項交易（並非業務合併）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並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損益；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可予控制，而該等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以及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的情況下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乃於有應課稅溢利可動用以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以及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的情況下予以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與可扣稅暫時差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乃因在一項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首次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並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損益；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有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有可能撥回及有應課稅溢利可動用以抵銷暫時差額的情況下，方予確認。

附錄 — B

中期財務資料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期末檢討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並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相應扣減該賬面值。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會於各報告期期末重新評估，並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的情況下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照於各報告期期末已實施或實質上實施的稅率（及稅法），以預計於變現資產或償還負債的期間內適用的稅率計量。

倘存在容許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的可強制執行合法權利，且遞延稅項與同一應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當局有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可與遞延稅項負債抵銷。

政府補助

倘政府補助在可合理保證且 貴集團能夠符合所附的全部條件的情況下收取，則政府補助以公允值予以確認。如屬與費用項目相關的補助，則於擬補償成本費用化期間系統地確認為收入。

如屬與資產相關的補助，以公允值計入遞延收益賬，在相關資產預計可使用年期內每年分期按等額轉撥至損益，或自資產賬面值扣除並以扣減折舊費用的方式計入損益。

根據中國人民銀行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民族事務委員會頒佈的《民族貿易及民族特需商品優惠利率的通知》，利息減少及按低於銀行借貸的市場利率的利率計算，並於接獲時確認為收入。

收入確認

於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 貴集團且能可靠計量收入時，按下列基準確認收入：

- (a) 倘 貴集團未保留所有權通常所涉及的管理參與權，亦未實際控制所售貨物，則銷售貨物的收入自所有權的主要風險及回報轉移至買方時予以確認；
- (b) 租金收入於租期內按時間比例予以確認；及
- (c)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採用將金融工具預計可使用年期或更短的時期（倘適用）估計未來收取的現金精確折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折現率，以實際利率法確認。

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貴集團的附屬公司在中國內地的僱員須參加當地市政府管理的中央退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向中央退休計劃支付僱員工資成本20%作為供款。供款乃根據中央退休計劃的規則成為應付款項時自損益扣除。

借貸成本

因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相當一段時期準備始能投入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而直接應計的借貸成本均撥充為有關資產成本的一部分。當上述資產大致可作擬定用途或銷售時，上述貸款成本不再撥充資本。特定借款用於合資格資產的開支前作為暫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從已撥充資本的借

貸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產生期內支銷。借貸成本包括利息及實體因借入資金而產生的其他成本。

股息

董事擬派發付的末期股息列為財務狀況表內權益項目的保留溢利的獨立分配，直至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派付末期股息。當該等股息獲股東批准及宣派，則確認為負債。

由於 貴公司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授予董事權力宣派中期股息，中期股息的擬派及宣派乃同步進行。故此，中期股息於擬派及宣派後即時確認為負債。

外幣

本中期財務資料乃以 貴公司的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人民幣列示。 貴集團內各個實體均可自行決定其功能貨幣，而每個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包含的項目均採用該功能貨幣計量。 貴集團旗下實體所記錄的外幣交易在初次記錄時，採用交易發生當日的各功能貨幣匯率。以外幣計算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採用各報告期末匯率將外幣金額換算為功能貨幣金額。由此產生的貨幣項目結算或換算產生的差額，均於損益確認。

本幣歷史成本計算的非貨幣項目按最初交易發生當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公允值計算的非貨幣項目按計量公允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允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交易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與確認該項目公允值變動的盈虧的處理方法一致（即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中確認公允值盈虧的項目的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確認）。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管理層編製 貴集團的中期財務資料時，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對所呈報的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的金額，及其隨附披露以及或然負債披露會產生影響。由於該等假設及估計存在不確定因素，因此可能導致須於將來對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除於 貴集團應用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由管理層作出的估計外，中期財務資料內沒有其他因判斷而對確認金額產生顯著影響。

估計不明朗因素

下文載述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明朗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兩者均涉及導致下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

非金融資產減值（商譽除外）

貴集團於報告期期末評估全部非金融資產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其他非金融資產將於有跡象顯示其賬面值可能不可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當一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允值減銷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時即存在減值。公允值減出售成本乃根據來自類似資產

公平交易的受約束銷售交易的可用數據或可觀察市價減出售資產的增量成本計算。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必須估計來自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適當的折現率，以計算上述現金流量現值。

遞延稅項資產

倘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稅項虧損及可扣稅暫時差額，則未動用的稅項虧損及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管理層須根據未來應課稅溢利的大致時間及金額以及未來稅務計劃策略作出重大判斷，以釐定可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金額。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9月30日，與確認的可扣稅暫時差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10,371,000元及人民幣11,765,000元。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5。

所得稅

貴集團須於不同地區繳納所得稅。由於當地稅務局並無確定若干與所得稅相關的事宜，故於釐定企業所得稅撥備時，須根據現時實施的稅項法例、法規及其他相關政策作出客觀估計及判斷。倘若此等事宜的最終評稅結果有別於原有記錄金額，差額將影響差額實現期間的所得稅及稅項撥備。進一步詳情於附註10披露。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乃根據對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的評估作出。識別減值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及估計。倘實際結果有別於初始估計，該等差額會影響估計變動期間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減值虧損的賬面值。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9月30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4,212,000元及人民幣14,360,000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貴集團於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時須考慮多項因素，如改變或改良生產時引致的技術或商業過時、資產產品或服務產出市場需求轉變、資產預期用途、預期實質耗損、資產保養及維護以及使用資產的法律或同類限制等。資產可使用年期乃基於貴集團按同類資產作相若用途的經驗的基準作出估計。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或剩餘價值有別於先前估計，則須額外折舊。貴集團於各財政年度年結日因應情況轉變對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作出檢討。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貴集團並無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貴集團僅有一個報告經營分部。貴集團管理層監察整體經營分部的經營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和評估表現作出決策。

地理資料

於截至2013年及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貴集團全部收入均來源於中國內地客戶。貴集團全部非流動資產處於中國內地。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概無貴集團向單一客戶銷售所得收益佔貴集團截至2013年及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總收益10%或以上。

附錄 — B

中期財務資料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亦即 貴集團的營業額）為於2013年及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後貨品銷售的發票淨值（不計增值稅及政府附加稅）。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9月30日 止九個月	截至9月30日 止九個月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u>收益</u>		
貨品銷售.....	322,631	437,368
<u>其他收入</u>		
政府補助.....	8,274	9,175
銀行利息收入.....	662	628
來自可供出售投資的投資收入.....	1,066	773
租金收入.....	63	76
其他	462	108
	<u>10,527</u>	<u>10,760</u>
<u>收益</u>		
廉價購買的收益.....	—	3,442
	<u>10,527</u>	<u>14,202</u>

附錄 — B

中期財務資料

6. 除稅前溢利

貴集團的除稅前溢利於扣除／(計入) 以下各項後達致：

	附註	截至9月30日	截至9月30日
		止九個月	止九個月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70,821	77,02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	6,286	6,650
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5	452	452
研究及開發成本		2,109	1,928
樓宇於經營租賃下的最低租賃款項		247	290
核數師酬金		332	882
政府補助	5	(8,274)	(9,175)
銀行利息收入	5	(662)	(628)
可供出售投資的投資收入	5	(1,066)	(773)
租金收入	5	(63)	(76)
廉價購買附屬公司的收益	28	—	(3,442)
僱員福利開支 (不包括董事酬金 (附註8)):			
薪金及工資		40,372	40,327
退休金		6,372	6,319
員工福利開支		9,243	11,459
		<u>55,987</u>	<u>58,105</u>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4	89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14	—	1,672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減值	15	—	739
無形資產減值		—	164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17	3,662	148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421	9

7. 財務成本

	截至9月30日	截至9月30日
	止九個月	止九個月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貸款的利息		
悉數於五年內償還	3,873	8,908
應收貼現票據的利息	—	1,068
	<u>3,873</u>	<u>9,976</u>

附錄一 B

中期財務資料

8. 董事酬金及最高行政人員的酬金

貴公司於2014年9月2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曾勇、黃建平、曾克雄、呂興鴻及何錦強於2015年2月10日獲委任為 貴公司執行董事。江佩珍於2015年2月10日獲委任為 貴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李驊、朱頡榕及程益群於2015年2月10日獲委任為 貴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貴公司董事自彼等的委任日期以來概無就擔任 貴公司董事身份收取 貴集團酬金。

若干董事就彼等擔任現時組成 貴集團的附屬公司的董事而收取該等附屬公司的酬金。該等董事各自於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中記錄入賬的酬金如下：

	截至9月30日 止九個月	截至9月30日 止九個月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2,520	2,544
表現掛鈎花紅.....	2,742	2,949
退休金計劃供款.....	216	228
	5,478	5,721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截至2013年及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內概無委任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並無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及其他酬金。

(b) 執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表現 掛鈎花紅	退休金 計劃供款	總酬金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未經審核)				
執行董事：				
江佩珍.....	1,092	1,636	38	2,766
曾勇.....	288	406	38	732
曾克雄.....	291	226	38	555
呂興鴻.....	292	228	38	558
黃建平.....	291	226	38	555
何錦強.....	290	227	38	555
	2,544	2,949	228	5,721

附錄一 B

中期財務資料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表現 掛鈎花紅	退休金 計劃供款	總酬金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未經審核)				
執行董事：				
江佩珍.....	1,088	1,587	36	2,711
曾勇.....	284	375	36	695
曾克雄.....	287	195	36	518
呂興鴻.....	288	195	36	519
黃建平.....	287	195	36	518
何錦強.....	286	195	36	517
	<u>2,520</u>	<u>2,742</u>	<u>216</u>	<u>5,478</u>

於截至2013年及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內，並無設立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9.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貴集團截至2013年及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內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分別包括五名及五名董事，其酬金詳情載列於上文附註8。

10. 所得稅

貴集團須就 貴集團成員公司在所在及經營的稅務司法權區產生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付所得稅。根據現行開曼群島法例， 貴公司無須就收入或資本收益繳交稅項。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相關稅務法例，香港利得稅乃按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徵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 貴集團附屬公司於有關期間均無於香港產生任何即期應課稅溢利，故此毋須繳納利得稅。

中國所得稅已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就 貴集團在中國的若干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按25%的適用所得稅稅率作出撥備。廣西金嗓子及金嗓子藥業為參合資格與中國西部大開發計劃的公司，並於截至2013年及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繳稅。

貴集團於截至2013年及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9月30日 止九個月	截至9月30日 止九個月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期內支出.....	9,231	23,394
遞延稅項 (附註25).....	(2,394)	(1,394)
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u>6,837</u>	<u>22,000</u>

附錄 — B

中期財務資料

採用中國內地法定稅率計算的適用於除稅前溢利的稅項開支與採用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如下：

	截至9月30日 止九個月	截至9月30日 止九個月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	17,232	106,396
按中國法定所得稅率25%計算	4,308	26,599
按若干附屬公司適用的所得稅優惠稅率計算	(1,881)	(9,453)
不可扣稅開支	5,042	5,406
殘疾僱員薪酬的額外可扣除免稅項目	(632)	(591)
毋須課稅的收入	-	(861)
未確認稅項虧損	-	900
按 貴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	6,837	22,000

11.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截至2013年及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應佔合併溢利由組成 貴集團的附屬公司產生。

12. 股息

	截至9月30日 止九個月	截至9月30日 止九個月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股息	78,165	47,289

截至2013年及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內的股息（即廣西金嗓子宣派的股息）於2013年3月10日、2013年9月16日及2014年1月21日獲廣西金嗓子股東批准。 貴公司自註冊成立以來並無宣派股息。

13.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由於重組及按上文附註2.1所披露的合併基準編製 貴集團於截至2013年及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業績，就本報告而言，載列每股盈利資料並無意義，故此並無呈列有關資料。

附錄一 B

中期財務資料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機器及設備	電腦及 辦公設備	汽車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13年12月31日						
於2013年1月1日：						
成本	52,988	66,170	3,574	3,720	1,290	127,742
累計折舊	(40,758)	(48,039)	(1,513)	(1,058)	–	(91,368)
賬面淨值	12,230	18,131	2,061	2,662	1,290	36,374
於2013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	12,230	18,131	2,061	2,662	1,290	36,374
添置	1,097	1,996	–	1,734	10,764	15,591
出售	–	(67)	(41)	(24)	–	(132)
年內折舊撥備	(2,465)	(4,626)	(545)	(837)	–	(8,473)
轉讓	375	11,069	51	–	(11,495)	–
於2013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	11,237	26,503	1,526	3,535	559	43,360
於2013年12月31日：						
成本	54,460	77,912	2,850	5,132	559	140,913
累計折舊	(43,223)	(51,409)	(1,324)	(1,597)	–	(97,553)
賬面淨值	11,237	26,503	1,526	3,535	559	43,360
2014年9月30日						
於2013年12月31日及 2014年1月1日：						
成本	54,460	77,912	2,850	5,132	559	140,913
累計折舊	(43,223)	(51,409)	(1,324)	(1,597)	–	(97,553)
賬面淨值	11,237	26,503	1,526	3,535	559	43,360
於2014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	11,237	26,503	1,526	3,535	559	43,360
收購附屬公司 (附註28)	26,948	8,281	92	161	80	35,562
添置	–	702	13	–	4,973	5,688
減值	(1,275)	(393)	–	–	(4)	(1,672)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附註29)	(25,673)	(8,025)	(105)	(8)	(135)	(33,946)
出售	–	–	–	(152)	–	(152)
期內折舊撥備	(1,834)	(3,533)	(374)	(909)	–	(6,650)
轉讓	–	1,342	72	–	(1,414)	–
於2014年9月30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9,403	24,877	1,224	2,627	4,059	42,190
於2014年9月30日 (未經審核)：						
成本	54,460	79,819	2,922	5,132	4,059	146,392
累計折舊及減值	(45,057)	(54,942)	(1,698)	(2,505)	–	(104,202)
賬面淨值 (未經審核)	9,403	24,877	1,224	2,627	4,059	42,190

附錄 — B

中期財務資料

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9月30日，貴集團未就總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1,867,000元及人民幣1,749,000元的物業申請若干物業所有權證。貴集團於獲得相關權證後方可轉讓、出讓或抵押該等資產。

貴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9月30日總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2,005,000元及人民幣1,897,000元的若干樓宇已抵押作獲取授予貴集團的銀行貸款融資的抵押品（附註23）。

1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年／期初賬面值.....	23,573	22,971
收購附屬公司 (附註28).....	-	15,756
年／期內已確認.....	(602)	(452)
減值.....	-	(739)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附註29).....	-	(15,017)
年／期末賬面值.....	22,971	22,519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的即期部分 (附註18).....	(602)	(602)
非即期部分.....	22,369	21,917

貴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9月30日總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18,139,000元及人民幣17,779,000元的若干租賃土地已抵押作獲取授予貴集團的銀行貸款融資的抵押品（附註23）。

租賃土地位於中國內地，按長期租約持有。

16. 存貨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原材料.....	22,759	18,306
在製品.....	2,755	3,201
成品.....	25,290	31,256
	50,804	52,763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2,485)	(1,461)
	48,319	51,302

附錄一 B

中期財務資料

1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12月31日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於9月30日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79,466	60,079
應收票據.....	234,656	221,699
	314,122	281,778
減值：.....	(13,126)	(13,274)
	<u>300,996</u>	<u>268,504</u>

貴集團的與其客戶的交易條款主要以信貸為主。信貸期通常為三個月，而主要客戶則獲延長至最長達六個月。貴集團尋求嚴格監控未償還應收款項及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鑒於上文所述，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涉及為數眾多且分佈於不同行業的客戶，故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

於有關期間各期末日，按發票日期並扣除撥備劃分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於9月30日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三個月內.....	57,756	39,068
三至六個月.....	986	4,409
六至十二個月.....	1,582	2,612
一至兩年.....	4,812	261
兩年以上.....	1,204	455
	<u>66,340</u>	<u>46,805</u>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於12月31日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於9月30日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年／期初.....	8,773	13,126
已確認的減值虧損.....	4,353	148
年／期末.....	<u>13,126</u>	<u>13,274</u>

計入以上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為個別已減值貿易應收款項撥備分別人民幣13,126,000元及人民幣13,274,000元，其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9月30日的撥備前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13,126,000元及人民幣13,274,000元。

附錄 — B

中期財務資料

個別減值貿易應收款項涉及面臨財政困難或不與 貴集團合作的客戶，而該等應收款項預期將不會收回。

不論個別或整體並非視為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逾期及未減值	57,756	39,068
逾期但未減值：		
逾期少於三個月	986	4,409
逾期多於三個月	7,598	3,328
	<u>66,340</u>	<u>46,805</u>

並無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為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為數眾多且分佈於不同行業的客戶的欠款。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涉及多名與 貴集團維持良好往績記錄的若干獨立客戶。根據過往經驗， 貴集團董事認為，由於信貸質量並無重大轉變，且有關結餘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故毋須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 貴集團並無就該等餘額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

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9月30日， 貴集團向若干供應商背書已獲中國若干銀行接受的若干應收票據（「背書票據」），以結清應付該等供應商的貿易應付款項（「背書」）。於背書後， 貴集團並無保留任何使用背書票據的權利，包括向任何其他第三方出售、轉讓或質押背書票據。根據中國票據法，倘有關中國銀行違約，則經背書票據的持有人有權向 貴集團提出追索（「持續參與」）。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9月30日背書票據的賬面總值分別為人民幣23,046,000元及人民幣32,828,000元。董事認為， 貴集團已轉讓與若干獲大型及具聲譽的銀行接受的背書票據（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9月30日金額分別為人民幣9,019,000元及人民幣8,696,000元）相關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終止確認票據」）。因此， 貴集團已終止確認該等終止確認票據及相關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總值。 貴集團於該等終止確認票據的持續參與產生的最高損失風險及購回該等終止確認票據的未貼現現金流相等於其賬面值。董事認為， 貴集團於該等終止確認票據的持續參與的公允值並不重大。 貴集團繼續確認剩餘背書票據及相關貿易應付款項的所有已結清賬面值，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9月30日分別為人民幣14,027,000元及人民幣24,132,000元，乃由於董事相信 貴集團仍保留了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包括有關該等剩餘背書票據的違約風險。

於截至2013年及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貴集團尚未於轉讓終止確認票據之日確認任何損益。概無任何損益於截至2013年及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或累計於截至2013年及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自持續參與中確認。背書已於截至2013年及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均勻序時進行。

應收票據須於六個月內結清。金額為零元及人民幣22,226,000元應收票據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9月30日抵押作獲取授予 貴集團的銀行貸款融資的抵押品（附註23）。

附錄 — B

中期財務資料

1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於9月30日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應收款項.....	7,163	8,584
就材料成本預付款項.....	3,073	1,98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附註15).....	602	602
預付開支.....	4,462	33,687
	15,300	44,859
減值：.....	(1,086)	(1,086)
	14,214	43,773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非即期部分.....	(510)	(471)
	13,704	43,302

其他應收款項為無抵押及不計息，且無固定還款期。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於12月31日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於9月30日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年／期初.....	1,002	1,086
已確認減值虧損.....	84	-
年／期末.....	1,086	1,086

19. 可供出售投資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於9月30日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香港以公允值計算上市權益投資.....	84	85
以公允值計算非上市投資.....	1,000	-
	1,084	85

上市權益投資包括指定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本證券，並無固定到期日或票息率。

附錄 — B

中期財務資料

於2013年12月31日，非上市投資指中國持牌金融機構發行的若干資產管理合約。有關投資的預期收益率為每年7%，於2014年6月到期。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現金及銀行結餘	145,505	97,362

貴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9月30日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分別為人民幣145,492,000元及人民幣97,362,000元。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存入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銀行。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的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貴集團獲准通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21. 貿易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19,204	19,368

於有關期間各期末，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三個月內	17,504	17,153
三至六個月	80	1,328
六至十二個月	329	619
一至兩年	719	21
兩年以上	572	247
	19,204	19,368

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並通常於60天內清償。

附錄 — B

中期財務資料

2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應付款項.....	24,620	31,795
應計負債.....	53,055	34,259
應計工資.....	5,519	10,796
客戶墊款.....	17,743	30,299
應付稅項(企業所得稅除外).....	46,937	51,883
	147,874	159,032
減：應計工資，非即期部分.....	(1,307)	(1,619)
	<u>146,567</u>	<u>157,413</u>

其他應付款項不計息，平均還款期為三個月。

23. 計息銀行借貸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				
銀行貸款－有抵押.....	6.0－6.56	於一年內	108,000	90,000
銀行貸款－無抵押.....	6.0－6.56	於一年內	–	63,753
			<u>108,000</u>	<u>153,753</u>
分析為：				
應付銀行貸款：				
於一年內或於要求時.....			<u>108,000</u>	<u>153,753</u>

附註：

貴集團若干銀行貸款乃由以下各項作抵押：

- (i) 貴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9月30日賬面淨值分別合共約人民幣18,139,000元及人民幣17,779,000元的若干租賃土地(附註15)；
- (ii) 貴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9月30日賬面淨值分別合共約人民幣2,005,000元及人民幣1,897,000元的若干樓宇(附註14)；
- (iii) 貴集團的關聯方Golden Throat Travelling Co. Ltd (「Golden Throat Travelling」) 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9月30日賬面淨值分別合共約人民幣47,929,000元及零元的若干樓宇(附註32(b))；及
- (iv) 貴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9月30日分別為零及人民幣22,226,000元的應收票據(附註17)。

附錄 — B

中期財務資料

Golden Throat Travelling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9月30日分別擔保 貴集團的若干銀行貸款最多人民幣68,000,000元及人民幣30,000,000元（附註32(b)）。

江佩珍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9月30日分別擔保 貴集團的若干銀行貸款最多人民幣28,000,000元及零（附註32(b)）。

24. 政府補助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年／期初	2,723	3,239
年／期內增加	660	–
年／期內確認為收入	(144)	(233)
年／期末	<u>3,239</u>	<u>3,006</u>
即期	310	310
非即期	<u>2,929</u>	<u>2,696</u>
	<u>3,239</u>	<u>3,006</u>

貴集團因數個專注於發展其生產設施的政府資助項目獲得政府資助。完成相關項目後，該資產有關的補助將按有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撥入損益內。

附錄一 B

中期財務資料

25.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負債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負債					
	廣告開支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 款項減值 人民幣千元	存貨減值 人民幣千元	應計開支 人民幣千元	應計工資 人民幣千元	集團間交易 之未變現溢利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人民幣千元	總遞延 稅項資產 人民幣千元	收購附屬公司 的公允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1月1日.....	1,852	150	205	2,956	571	1,483	409	7,626	-	7,626
於損益計入／(扣除)的 遞延稅項.....	(1,784)	13	172	5,046	91	(870)	77	2,745	-	2,745
於2013年12月31日 及2014年1月1日.....	68	163	377	8,002	662	613	486	10,371	-	10,371
於損益計入／(扣除)的 遞延稅項.....	19	-	(154)	771	856	(63)	(35)	1,394	-	1,394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28).....	-	-	-	-	-	-	-	-	(2,704)	(2,704)
分類為持作出售負債(附註29)...	-	-	-	-	-	-	-	-	2,704	2,704
於2014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87	163	223	8,773	1,518	550	451	11,765	-	11,765

貴集團於2014年9月30日在中國內地產生稅項虧損人民幣3,600,000元（2013年12月31日：零），將於一至五年內到期，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

遞延稅項資產並未就有關虧損確認入賬，因為此等稅項虧損由已有一段時間蒙受虧損的附屬公司產生，且認為不可能產生應課稅溢利抵銷稅項虧損。

26. 股本

貴公司於2014年9月2日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308,000元），分為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於2014年9月30日，貴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1美元（等於人民幣6元），即1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於本報告日期，貴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3美元（相等於人民幣18元），即3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

27. 儲備

貴集團在截至2013年及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儲備及變動款額在中期財務資料的合併權益變動表內呈列。

法定及其他盈餘儲備

根據中國公司法，貴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為國內內資企業，須將根據有關中國會計準則所釐定除稅後溢利10%轉撥至其各自的法定盈餘，直至儲備達至其各自註冊資本的50%。在不抵觸中國公司法所載若干限制的情況下，部分法定盈餘儲備可進行轉換以增加股本，惟資本化後的結餘不得低於註冊資本的25%。

其他盈餘儲備根據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的指定百分比從淨利撥入。其他盈餘儲備可能用於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資本。企業符合規定條件後，盈餘儲備亦可用於分派現金股息。

資本儲備

貴集團的資本儲備指：

- (a) 貴集團旗下附屬公司的已發行繳足股本總額；及
- (b) 已收購的現金代價與非控股權益資產淨值之間的差額。

28. 業務合併

於2014年的收購

收購廣西維科特生物技術有限公司（「維科特」）

於2014年3月26日，廣西金嗓子與獨立第三方Guangxi Investment Group Co., Ltd訂立一項股權轉讓協議，以總現金代價人民幣11,535,300元取得維科特95.61%的權益。該收購於2014年5月29日完成及悉數償付。維科特的主要業務為於中國內地生產及銷售一系列異麥芽酮糖醇產品。收購完成後，維科特成為貴集團的附屬公司。

附錄 — B

中期財務資料

維科特於收購日期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值如下：

	收購時確認的 公允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機器及設備 (附註14)	35,562
無形資產.....	3,54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附註15)	15,756
存貨	5,12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16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5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84
貿易應付款項.....	(3,74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1,787)
遞延稅項負債 (附註25)	(2,704)
按公允值計量的可識別淨資產總值	15,665
非控股權益.....	(688)
於損益其他收入及收益中確認的廉價購買收益.....	(3,442)
以現金支付.....	11,535

廉價購買收益即收購可識別淨資產的公允值高於所轉讓代價的部分。收購乃作為 貴集團利用異麥芽酮糖醇（配方升級的成分之一）擴大市場份額的策略的一部分而進行。由於維科特蒙受虧損，收購因而為廉價購買收益，乃入賬為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損益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中。

於收購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允值分別為人民幣2,169,000元及人民幣125,000元。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合約總額分別為人民幣2,169,000元及人民幣125,000元。

貴集團就此收購產生交易成本人民幣100,000元。此等交易成本已經支銷並計入損益的其他開支。

就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11,535)
於2013年12月26日支付的按金.....	1,500
所收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84
計入投資活動現金流量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	(8,951)

自收購起，維科特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為 貴集團的收益貢獻人民幣5,488,000元及為合併溢利帶來虧損淨額人民幣3,600,000元。

如收購於期初發生， 貴集團於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收益及溢利分別為人民幣438,191,000元及人民幣125,121,000元。

附錄 — B

中期財務資料

29. 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合

貴集團於2014年9月26日宣佈董事會決定出售維科特95.61%權益。於2014年9月30日，仍正就出售進行最後磋商，維科特則被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合。於2014年12月16日，廣西金嗓子與柳州金慶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金慶投資」）及柳州金貴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金貴投資」）（兩家公司均由江佩珍控制）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廣西金嗓子同意以代價人民幣7,382,592元向金慶投資轉讓維科特61.19%的股權，以及以代價人民幣4,152,708元向金貴投資轉讓維科特34.42%的股權。交易於2014年12月29日完成。

維科特於2014年9月30日被分類為持作出售的主要資產及負債如下

	人民幣千元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附註14)	33,946
無形資產	3,38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附註15)	15,017
存貨	6,93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55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5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40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u>64,227</u>
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56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141)
遞延稅項負債 (附註25)	(2,704)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直接有關的負債	(14,412)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剔除應付 貴集團的金額	<u>(37,750)</u>
出售組合負債	<u>(52,162)</u>
與出售組合直接有關的資產淨值	<u><u>12,065</u></u>

30. 經營租賃承擔

貴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若干辦公物業。物業租賃經磋商的年期介乎一年至五年。於各報告期期末，貴集團根據不可註銷經營租賃有以下年期內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一年內	<u>317</u>	<u>21</u>

附錄一 B

中期財務資料

31. 承擔

除上文附註30所詳述的經營租賃承擔外，貴集團於報告期末的各項資本承擔如下：

	12月31日	9月30日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授權但未訂約：		
土地及樓宇	158,426	273,526
廠房及機器	51,529	62,419
	<u>209,955</u>	<u>335,945</u>

32. 關聯方交易

(a) 除中期財務資料詳述之交易外，貴集團於截至2013年及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進行以下關聯方交易：

	附註	截至9月30日 止九個月	截至9月30日 止九個月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u>董事擁有的實體</u>			
<u>Golden Throat Travelling</u>			
向該實體購買廣告服務	(i)	1,500	-
<u>受董事重大影響的實體</u>			
金嗓子足球學校捐款	(ii)	1,228	900

附註：

(i) 廣告費用乃參考訂約雙方同意的價格收取。

(ii) 捐款根據雙方協議作出。

(b) 其他關聯方交易

(i) 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9月30日，Golden Throat Travelling向貴集團若干銀行貸款提供分別最多人民幣68,000,000元及人民幣30,000,000元的擔保（附註23）。

(ii) 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9月30日，Golden Throat Travelling質押其若干總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47,929,000元的樓宇作為貴集團若干銀行貸款的抵押（附註23）。

(iii) 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9月30日，江佩珍為貴集團若干銀行貸款提供分別最多人民幣28,000,000元及零的擔保（附註23）。

附錄一 B

中期財務資料

(c) 貴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

	截至9月30日 止九個月	於9月30日 止九個月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5,262	5,493
退休金計劃供款.....	216	228
支付主要管理層人員薪酬總額.....	<u>5,478</u>	<u>5,721</u>

董事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中期財務資料附註8。

33. 金融工具分類

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9月30日，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載列如下：

金融資產

	於2013年12月31日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300,996	—	300,996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 金融資產.....	6,077	—	6,077
可供出售投資.....	—	1,084	1,0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5,505	—	145,505
	<u>452,578</u>	<u>1,084</u>	<u>453,662</u>
	於2014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68,504	—	268,504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 金融資產.....	7,498	—	7,498
可供出售投資.....	—	85	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7,362	—	97,362
	<u>373,364</u>	<u>85</u>	<u>373,449</u>

附錄 — B

中期財務資料

按攤銷成本計的金融負債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19,204	19,368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77,675	66,054
計息銀行借貸.....	108,000	153,753
應付股息.....	121,756	17,720
	<u>326,635</u>	<u>256,895</u>

34. 金融工具公允值及公允值等級

貴集團的金融工具的所有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經管理層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貿易應收款項，以及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值與其各自的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計息銀行借貸的公允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的固定利率或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貴集團由財務經理領導的財務部門負責釐定金融工具公允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財務部門直接向財務經理報告。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9月30日，財務部門分析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並釐定估值中適用的主要參數。估值由財務經理審核及批准。估值過程及結果於每年編製年度財務申報前與董事進行討論。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值按當前交易中雙方自願進行交換之金額入賬，強制或清算出售除外。可供出售金融投資的公允值已採用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期限相約的工具現時適用的利率以計算未來現金流量貼現值。貴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9月30日本身應付可供出售投資的不履約風險被評定為並不重大。

已上市權益投資的公允值乃按已報市價計算。非上市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允值已利用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期限相類似的工具的現時適用比率折讓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後計算得出。

附錄一 B

中期財務資料

公允值架構

下表闡釋 貴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值計量架構：

按公允值計量的資產：

於2014年9月30日

	採用下列各項計量的公允值			總計
	活躍輸入	重要觀察	重要非觀察	
	數據的報價	可得輸入數據	可得輸入數據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投資.....	85	-	-	85

於2013年12月31日

	採用下列各項計量的公允值			總計
	活躍輸入	重要觀察	重要非觀察	
	數據的報價	可得輸入數據	可得輸入數據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投資.....	84	1,000	-	1,084

貴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9月30日並無任何按公允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於截至2013年及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公允值計量，亦無就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轉入第三級或自第三級轉出的公允值計量。

3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貴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計息銀行借貸及現金及等價物。該等金融工具主要用於為 貴集團籌集經營資金。 貴集團有直接來自其營運的多種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貿易應付款項。

來自 貴集團財務工具的主要風險包括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檢討及協議控制各類風險的政策，有關政策概述於下文。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為一項金融工具的公允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因市場利率改變而波動所帶來的風險。 貴集團所面對的市場利率改變風險主要與 貴集團具浮動利率的負債責任有關。

附錄一 B

中期財務資料

下表顯示在一切其他變量維持不變時，貴集團除稅前溢利（透過對浮動利率借貸之影響）對利率及人民幣在合理可能變動下的敏感度。

	基點 上升／(下跌)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人民幣	50	(300)
人民幣	(50)	300
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人民幣	50	(600)
人民幣	(50)	600

信貸風險

貴集團主要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貿易往來。貴集團的政策為所有有意按信貸期進行交易的客戶須經信用審核程序。此外，應收結餘會受持續監控。

貴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其他應付款項及應收關連方款項）的信貸風險乃產生自因交易對手違約，最大風險敞口等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由於貴集團僅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因此概不要求提供抵押品。信貸風險集中由客戶／交易對手分區域管理。由於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客戶群遍佈於不同區域，因此概無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

就貴集團面臨的產生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而言的進一步量化數據見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7及18所披露。

流動資金風險

貴集團使用經常性流動資金規劃工具監控資金短缺的風險。此工具會考慮其金融投資與金融資產（如貿易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的到期日以及來自經營活動的預計現金流量。

貴集團透過使用計息銀行借貸維持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

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9月30日，根據合約未貼現款項 貴集團的金融負債到期資料載列如下：

	於2013年12月					總計
	按要求償還	少於三個月	三至 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計息借貸	-	21,603	89,179	-	-	110,782
貿易應付款項	1,701	17,503	-	-	-	19,204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的 金融負債	5,355	63,005	9,315	-	-	77,675
應付股息	121,756	-	-	-	-	121,756
	<u>128,812</u>	<u>102,111</u>	<u>98,494</u>	<u>-</u>	<u>-</u>	<u>329,417</u>

附錄 — B

中期財務資料

	於2014年9月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要求償還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三至	一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十二個月 人民幣千元			
銀行計息借貸.....	-	6,003	151,620	-	-	157,623
貿易應付款項.....	2,216	17,152	-	-	-	19,368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的						
金融負債.....	5,226	52,115	8,713	-	-	66,054
應付股息.....	17,720	-	-	-	-	17,720
	<u>25,162</u>	<u>75,270</u>	<u>160,333</u>	<u>-</u>	<u>-</u>	<u>260,765</u>

資本管理

貴集團資本管理的首要目標是保障 貴集團持續經營並維持良好的信貸評級及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最大化股東價值的能力。

貴集團根據經濟條件的變化管理其資本架構並對其進行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 貴集團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返還資金予股東或發行新的股份。 貴集團不受任何外部附加的資本要求所限制。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內，已作出的目標、政策或管理資本的程序概無任何變化。

貴集團採用資產負債比率監管資本，即負債淨額除以資本加負債淨額計算得出。負債淨額包括銀行計息借貸、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資本總額為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9月30日，資產負債比率載列如下：

資本管理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計息銀行借貸.....	108,000	153,753
貿易應付款項.....	19,204	19,36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6,567	157,413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5,505)	(97,362)
債務淨額.....	<u>128,266</u>	<u>233,172</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67,013</u>	<u>204,278</u>
資本及債務淨額.....	<u>295,279</u>	<u>437,450</u>
資產負債比率.....	<u>43%</u>	<u>53%</u>

36. 報告期後事項

- (a) 根據於2014年10月2日及2014年12月8日舉行的廣西金嗓子股東大會決議案，會上批准派發人民幣80,000,000元及人民幣40,000,000元股息。
- (b) 於2014年12月16日，廣西金嗓子與金慶投資及金貴投資（皆由江佩珍控制）訂立一項股權轉讓協議，廣西金嗓子同意以現金代價人民幣7,382,592元向金慶投資轉讓維科特61.19%的權益，以及金慶投資將以現金代價人民幣4,152,708元轉讓於維科特的34.42%的權益。交易於2014年12月29日完成。
- (c) 於2014年8月12日，廣西金嗓子向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國家工商總局」）商標局申請免費將「金嗓子喉寶」（「馳名商標」）及其他相關商標轉讓予廣西佩珍投資諮詢有限公司（「佩珍投資」，一家由江佩珍控制的公司）。於2015年1月27日，國家工商總局商標局確認上述商標轉讓。

37. 期後財務報表

貴集團或附屬公司並無於2014年9月30日後任何期間編製任何經審核財務報表。